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2022-073

债券代码：123128

债券简称：首华转债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电话及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2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云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维持园艺相关业务稳定承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豁免实际控制人承诺的事项，有利于公司聚焦天然气主业，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豁免实际控制人承诺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维持园艺相关业务稳定承诺的公告》。

关联董事吴君亮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定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关联董事吴君亮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